

# 千阳县人民政府文件

千政任字〔2024〕9号

## 千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李小峰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、“双管”单位：

县政府 2024 年 11 月 28 日决定，任命：

李小峰同志任千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刘建龙同志任千阳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免去：

李小峰同志千阳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刘建龙同志千阳县电子商务发展服务中心主任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

---

抄送：县委各部委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。

县纪委监委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。

---

千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2 日印发

---

共印 10 份